

2022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综合治理业务专项经费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业务经费：据榕委办【2009】73 号文件精神和《福州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责任书》的要求，按照人均不低于 1.5 元安排经费，我区常住人口加流动人口合计数乘每人 1.5 元，共需安排 160.95 万元经费。平安中心户长补贴费 35.67 万元，平安建设专项经费 20 万元，社会管理创新工作经费 100 万元。民兵预备役专项经费 43.2 万元，村居治保调解委员补贴费：据《关于印发〈福建省平安县（市、区）考评验收细则〉的通知》，参照 2006-2016 年度标准，治保、调解委员每人每月由市里补贴 10 元，安排 6.1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主要用于对区、街道、镇（乡）、村（社区）综治工作、平安创建工作的推进，以维持机制的正常运转，确保有力提升群众平安三率满意度。

阶段性目标：逐步完善各街道、镇（乡）、村（社区）的综治宣传、平安创建及网格化队伍运作。

（三）评价工作小组成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组长	卓国鸿	党组书记	副处级及以上
组员	姜星建	常务副书记	科级
组员	卓光榕	副书记，系统党委书记	科级
组员	蔡 峰	主任科员，系统党委副书记	科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目的：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客观公正地揭示经费的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绩效评价对象：综合治理业务专项经费（359.87万元）。

绩效评价的范围：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投入、项目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客观原则、可行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见附表

评价方法：比较法

评价标准：包括评价指标体系、数据来源等内容。开展资料和相关数据的收集，通过分析后对财政支出的绩效给出全面、客观的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确定绩效评价对象；
- 2、确定绩效评价工作人员；
- 3、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 4、对资料进行审查核实；
- 5、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 6、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完成值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佐证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是	有绩效目标，本项得6分	6	6	附件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是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本项得5分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是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本项得5分	5	5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是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本项得5分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359.87/359.87)*100%*5=5	5	5	附件2： 预算执行情况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59.87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359.87 万元，本项得 6 分	6	6	查询列表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59.87万元	预算资金 359.87 万元，本项得 6 分	6	6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X100%	100%	(359.87/359.87) *100%=5	5	5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59.87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359.87 万元，本项得 7 分	7	7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是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本项得 5 分	5	5	附件 4: 一体化导出支付数据抽取专项支付情况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否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得 5 分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根据个乡镇(街道)申请报告，我委委务会核定实际金额并全体通过；	是	申请报告、委务会纪要齐全，本项得 5 分	5	5	附件 5: 申请报告及委务会纪要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X100%	100%	(19/19) *100%=5	5	5	附件 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3 个	实际产出数 3 个，本项得 5 分	5	5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3个	计划产出数3个，本项得5分	5	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常年发展性项目	按照阶段性目标每年完成，本项得5分	5	5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常年发展性项目	按照阶段性目标每年完成，本项得5分	5	5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逐步完善综治、平安创建及网格化覆盖100%	覆盖100%	5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98%	公众满意度98.6%	5	5		附件6：满意度调查表
评价指标数	19	评价指标总分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过程情况。

综合治理业务专项经费预算资金 359.87 万元，实际到位 359.8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不存在截留、

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各乡镇（街道）申请报告及委务会纪要齐全并及时归档。

（二）项目产出情况。

综合治理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计划产出数7个，实际产出数7个，实际完成率100%。质量达标率100%。该项目为常年发展性项目，项目实施单位每年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支出约359.87万元（根据人口数会有一定变化），项目实施单位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359.87万元。成本节约率0%。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逐步完善综治宣传、平安创建及网格化覆盖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验及做法：1、高度重视，统一思想，加强领导；2、结合实际，科学安排，有效推进；3、规范程序，严格考核，有效评价。

存在问题：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规定和制度仍需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进一步巩固完善。

六、有关建议

规范绩效管理方面需要细化，指标的设计可能需要更加的科学性。规范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加工，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

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福州市长乐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年8月20日